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银行或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以远程视频电话会议方式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彭家文先生为招商银行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彭家文先生为招商银行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因行内分工变动，王良先生不再兼任招商银行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对王良先生在担任财务负责人期间为本公司作出的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 附件：1. 彭家文先生简历
2. 招商银行独立董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独立意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6 日

附件 1：彭家文先生简历

彭家文先生，1969 年 5 月出生，本公司行长助理，中南财经大学国民经济计划专业本科，高级经济师。彭家文先生 2001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行零售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行零售金融总部副总经理、副总裁、副总裁兼总行零售信贷部总经理，郑州分行行长，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2023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行长助理至今，兼任本公司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彭家文先生持有本公司 167,700 股 A 股。

除上文所述外，彭家文先生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股东无任何关系。彭家文先生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亦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期，彭家文先生未受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 2:

招商银行独立董事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招商银行的独立董事，以客观、独立的角度作出判断，认为聘任彭家文先生为招商银行财务负责人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彭家文先生具备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同意董事会聘任彭家文先生为招商银行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仕雄、李孟刚、刘俏、田宏启、李朝鲜、史永东

2023 年 2 月 16 日